

## 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2月20日，书面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27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田道远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田道远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原主办券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经与原主办券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决定解除双方于2013年9月10日签订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并拟与承接主办券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书》。公司计划就上述事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选举张彬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选举张彬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选举韩瑞青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选举韩瑞青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选举周乃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周乃新于 2017 年 9 月 8 日提交了辞职报告(详见公告:2017-020),

公司与周乃新沟通后，其同意收回辞职报告，并继续在公司任职，因此再次选举为董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选举谭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谭浩于 2017 年 9 月 8 日提交了辞职报告(详见公告:2017-020)，公司与谭浩沟通后，其同意收回辞职报告，并继续在公司任职，因此再次选举为董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注册地址拟变更为：北京市

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院 24 号楼二层 205 室。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成员增至 7 名；公司注册地址拟由：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上庄路 115 号院一层 955 号，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院 24 号楼二层 205 室。现需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至（十）议案事项，需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故决定提请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见《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蓝科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9 日